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年10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彭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宗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海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 | 本报告期末 |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总资产 (元) | 1,675,959,690.49 | | 1, | 119,018,699.92 | 49.77%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821,765 | ,776.98 | | 802,782,536.58 | 2.36 | |
|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 | 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年初至报告 | 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元) | 85,745,220.46 | | 56.24% | 230,855,263.53 | | 40.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762,406.53 | | 1,607.19% | 18,983,240.40 | | 106.0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584,311.56 | | 1,944.56% 17,3 | | ,632.80 | 102.1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21,598,812.53 | | -307.0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163 | 1,058.82% | | | 0.0823 | 15.5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163 | | 1,058.82% | | 0.0823 | 15.5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46% | | 0.49% | | 2.34% | 0.91%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229,103.22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929,054.82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918,333.35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39,433.79 | |
| 减: 所得税影响额 | 450.00 | |
| 合计 | 1,636,607.60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友 | | | | | | 17,096 |
|---|---------------|---------------------------|------------|---------------|------|------------|
| | | 前 10 名 | 普通股股东持股 | 情况 | | |
| UL +: + 14 | 肌 大林 庄 | ++ BD. <i> </i> | | 持有有限售条件 | 质押或流 | 东结情况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的股份数量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彭朋 | 境内自然人 | 15.22% | 35,089,763 | 26,317,321 | 质押 | 13,344,272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一汇添富 移动互联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18% | 9,634,980 | | | |
| 洪长江 | 境内自然人 | 3.97% | 9,158,922 | | 质押 | 9,018,922 |
| 李日会 | 境内自然人 | 3.73% | 8,590,000 | 4,509,785 | 质押 | 3,360,000 |
|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华融 聖 熙 6号证券投资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70% | 8,520,681 | |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一汇添富 社会责任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93% | 6,746,499 | |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72% | 6,265,714 | | | |
| 许北华 | 境内自然人 | 2.63% | 6,063,000 | | | |
| 中国农业银行一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61% | 6,012,846 | | | |
|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迪瑞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25% | 5,193,729 | | | |
| | | 前 10 名无限代 | 害条件普通股股东 | 三 持股情况 | | |
| 4 -4- nn | 7 Ila | <u> </u> | 日在友体来区面面 | 1.//、米. 目. | 股份 | 种类 |
| 股东名 | 台称 | 持有尤為 | 限售条件普通股股 | が分類量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 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9,634,980 人民币普通股 9,634,9 | | | | |

| 洪长江 | 9,158,922 | 人民币普通股 | 9,158,922 |
|--|---|----------|-----------|
| 彭朋 | 8,772,442 | 人民币普通股 | 8,772,442 |
|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 聖 熙 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8,520,681 | 人民币普通股 | 8,520,681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 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6,746,499 | 人民币普通股 | 6,746,499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6,265,714 | 人民币普通股 | 6,265,714 |
| 许北华 | 6,063,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6,063,000 |
| 中国农业银行一中邮核心优选股票 型证券投资基金 | 6,012,846 | 人民币普通股 | 6,012,846 |
|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迪瑞1号 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5,193,729 | 人民币普通股 | 5,193,729 |
| 国联安基金一光大银行一国联安一 圣熙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 5,106,881 | 人民币普通股 | 5,106,881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 10 名股东中,彭朋为公司董事长。公司前 10 年 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 名流通股股东之间 |]未知是否存在关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square 是 $\sqrt{}$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单位:元)

| 报表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变动比率 (%) | 变动原因分析 |
|----------|----------------|----------------|-------------|--|
| 货币资金 | 99,497,738.29 | 200,661,408.48 | -50.42 | 主要系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导致银 行存款的减少 |
| 应收票据 | 853,800.00 | 3,794,536.40 | -77.50 |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票据减少 |
| 预付款项 | 89,223,625.40 | 10,532,780.68 | 747.10 |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影视版权及节目 版权款的增加 |
| 应收利息 | 727,890.41 | 2,141,823.04 | -66.02 | 系报告期应收银行理财产品利息的 减少 |
| 其他应收款 | 11,221,380.51 | 2,170,235.78 | 417.06 | 主要系报告期应收押金、备用金增加 及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影响 |
| 存货 | 134,215,797.62 | 86,791,197.72 | 54.64 | 主要系报告期增加采购电视机、量具 产品及新增合并子公司相应增加所 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159,369,116.94 | 112,235,825.81 | 41.99 | 主要系报告期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 增加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000,000.00 | 500,000.00 | 300.00 | 系本公司投资中益养老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所致 |
| 长期股权投资 | 104,638,626.29 | 68,468,445.67 | 52.83 |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
| 在建工程 | 179,821,519.17 | 79,358,326.77 | 126.59 | 主要系报告期新厂房建设投入增加 |
| 无形资产 | 96,041,646.50 | 73,737,664.66 | 30.25 | 主要系报告期增加影视版权所致 |
| 开发支出 | 5,797,846.57 | 2,913,648.58 | 98.99 | 系报告期研发项目的增加 |
| 商誉 | 362,469,099.87 | 109,968,095.15 | 229.61 | 系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 |
| 短期借款 | 201,000,000.00 | 150,000,000.00 | 34.00 | 系报告期银行借款的增加 |
| 应付票据 | 62,925,904.10 | 7,430,000.00 | 746.92 | 系报告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 加 |
| 应付职工薪酬 | 55,469.86 | 6,446,235.97 | -99.14 | 主要系 2014 年尚未支付的工资在本 |

| | | | | 报告期内支付 |
|--------|----------------|----------------|------------|--------------------------|
| 应交税费 | 5,297,394.66 | 9,931,333.45 | -46.66 | 主要系报告期应交所得税的减少 |
| 应付利息 | 884,111.12 | 352,440.03 | 150.85 | 系应付银行借款利息的增加 |
| 其他应付款 | 103,455,414.14 | 21,303,726.84 | 385.62 | 主要系增加收购水木动画公司股权 转让款所致 |
| 长期借款 | 372,000,000.00 | 50,000,000.00 | 644.00 | 系报告期增加银行长期贷款所致 |
| 股本 | 230,565,838.00 | 144,103,649.00 | 60.00 | 系报告期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 致 |
| 少数股东权益 | 42,280,337.11 | 6,544.16 | 645,977.37 | 主要系收购水木动画股权纳入合并 范围所致 |

2、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单位:元)

| 报表项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率 (%) | 变动原因分析 |
|--------|----------------|----------------|-------------|---|
| | | | | 主要系报告期网络运营服务行业收入工作股份。 |
| 营业收入 | 230,855,263.53 | 164,164,016.49 | 40.62 | 入及收购水木动画股权纳入合并范 围增加的营业收入所致 |
| 销售费用 | 18,366,973.18 | 11,119,949.68 | 65.17 | 主要系 2014 年 4 月新增合并子公司 乾坤公司和华尚公司,导致本报告期 相应增加销售费用 |
| | , , | , , | | 主要系 2014 年 4 月新增合并子公司 乾坤公司和华尚公司,导致本报告期 |
| 管理费用 | 40,986,219.05 | 23,833,336.48 | 71.97 | 相应增加销售费用 |
| 财务费用 | 11,898,683.22 | 3,268,895.64 | 264.00 | 主要系银行贷款的增加而相应增加 利息支出 |
| 资产减值损失 | 1,144,486.20 | 3,140,860.02 | -63.56 | 系报告期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 减少所致 |
| 营业外收入 | 1,313,928.04 | 992,100.87 | 32.44 | 主要系报告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 所得税费用 | 193,144.86 | 3,239,274.70 | -94.04 | 主要系报告期应计提的所得税费减 少所致 |

3、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单位:元)

| 报表项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率 (%) | 变动原因分析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 -21,598,812.53 | 10,434,215.94 | -307.00 |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采购款、人工成 本及费用增加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 -439,084,508.52 | -72,717,277.46 | -503.82 | 主要系新厂房建设投入增加及收购 水木动画股权的影响 |

| 筹资活动产生的 | | | | | |
|---------|----------------|---------------|--------|------------|--|
| 现金流量净额 | 359,483,227.97 | 86,079,676.73 | 317.62 | 主要系银行借款的增加 |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8月31日公司披露《关于推迟实施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15-89),对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说明。同时,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彭朋先生承诺,将于2015年年度报告时,按照不低于每10股转增20股的分配比例,重新提出分配预案,并将在审议相关年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投出赞成票。2015年9月16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截止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核准文件。

| 重要事项概述 | 披露日期 |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关于推迟实施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的说明公告 | 2015年08月31日 | 2015-89 |
| 关于对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 相关修订情况 | 2015年09月10日 | 2015-95、2015-96 |
|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 2015年09月16日 | 2015-97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股改承诺 |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 | | | | | |
| 诺 |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彭朋 | 关于股份锁定 的承诺函:本次 非公开发行中 所认购股份自 股份上市日起 36个月内不转 让;在其于广陆 数测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 份不超过所持 | 2013年11月18 | 2014年7月8 日至2017年7 月7日 |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严格执行 |
| | | 有广陆数测股 份总数的百分 | | | |

| | T | | | |
|----|-------------------|------------|------|----------------------|
| | 之二十五; 离职 | | | |
| | 后半年内,不转 | | | |
| | 让所持有的广 | | | |
| | 陆数测股份; 在 | | | |
| | 申报离任六个 | | | |
| | 月后的十二个 | | | |
| | 月内通过证券 | | | |
| | 交易所挂牌交 | | | |
| | 易出售广陆数 | | | |
| | 测股票数量占 | | | |
| | 其所持有广陆 | | | |
| | 数测股票总数 | | | |
| | 的比例不超过 | | | |
| | 百分之五十。 | | | |
| | 一、出具有关避 | | | |
| | 免同业竞争的 | | | |
| | 承诺函,具体承 | | | |
| | 诺如下: "1、本 | | | |
| | 承诺人及本承 | | | |
| | 诺人控制的其 | | | |
| | 他企业目前没 | | | |
| | 有、将来也不直 | | | |
| | 接或间接从事 | | | |
| | 与广陆数测及 | | | |
| | 其子公司、中辉 | | | |
| | 乾坤及其子公 | | | |
| | 司(以下统称" | | | |
| | 公司")现有及 | | | |
| | 将来从事的业 | 2013年11月18 | | 报告期内以上 |
| 彭朋 | 务构成同业竞 | 日 | 持续有效 | 承诺严格执行 |
| | 争的任何活动; | | | 1/4 + 6H / JH 4///11 |
| | 2、本承诺人并 | | | |
| | 未直接或间接 | | | |
| | 拥有从事与公 | | | |
| | 司可能产生同 | | | |
| | 业竞争的其他 | | | |
| | 企业("竞争企 | | | |
| | 业")的任何股 | | | |
| | 份、股权或在任 | | | |
| | 衍、放权以往任 何竞争企业有 | | | |
| | | | | |
| | 任何权益,将来 | | | |
| | 也不会直接或 原始 | | | |
| | 间接投资、收购 | | | |
| | 竞争企业; 3、 | | | |

| 本承诺人及本 | |
|---------------|--|
| 承诺人控制的 | |
| 其他企业从任 | |
| 何第三方获得 | |
| 的任何商业机 | |
| 会与公司之业 | |
| 务构成或可能 | |
| 构成实质性竞 | |
| 争的,本承诺人 | |
| 将立即通知公 | |
| 司,并将该等商 | |
| 业机会让与公 | |
| 司; 4、本承诺 | |
| 人及本承诺人 | |
| 控制的其他企 | |
| 业将不向其业 | |
| 务与公司之业 | |
| 务构成竞争的 | |
| 其他公司、企 | |
| 业、组织或个人 | |
| 提供技术信息、 | |
| 工艺流程、销售 | |
| 渠道等商业秘 | |
| 密; 5、本承诺 | |
| 人承诺不利用 | |
| 本承诺人作为 | |
| 实际控制人的 | |
| 地位和对广陆 | |
| 数测的实际控 | |
| 制能力,损害广 | |
| 陆数测以及广 | |
| 陆数测其他股 | |
| 东的权益; 6、 | |
| 本承诺人愿意 | |
| 承担由于违反 | |
| 上述承诺给广 | |
| 陆数测造成的 | |
| 直接、间接的经 | |
| 济损失、索赔责 | |
| 任及额外的费 | |
| 用支出。本承诺 | |
| 函自本人签章 | |
| 之日起生效。" | |
| 二、关于规范并 | |
| <u> </u> | |

减少关联交易 的承诺,出具如 下承诺: "1、本 承诺人将不利 用控股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的 地位影响广陆 数测的独立性, 并将保持广陆 数测在资产、人 员、财务、业务 和机构等方面 的独立。截至本 承诺函出具之 日,除已经披露 的情形外,本承 诺人以及本承 诺人投资或控 制的企业与广 陆数测不存在 其他重大关联 交易。2、本承 诺人承诺将尽 可能地避免和 减少与广陆数 测之间将来可 能发生的关联 交易。对于无法 避免或者有合 理原因而发生 的关联交易以 及其他持续经 营所发生的必 要的关联交易, 在不与法律、法 规相抵触的前 提下,在权利所 及范围内,本承 诺人承诺将遵 循市场公正、公 平、公开的原 则,并依法签订 协议,履行合法 程序,按照广陆

| 被例公司章程、 有关法律法规 和《深思于山 规则》等有关或 定观和处理, 程证不通过关 取交易损害广 陷数例的合法权 趋。3、本承诺 人给严格按照 《公司治理律 则》等法律决裁 以见广陆数测 章程的有股系权 利;在股东人公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诺人事则进行 资决时则 则进行回 避农决时则 则进行回 避农决时,则 则 等法律人等。 进行一、 |
|--|
| 和《採圳证券交易所限票上市 規则》等有关规 定 医分和办理 有关视 起 程序, 保证不通过关 联交易规 发其他 股东的合 法权 流。3、本承诺 人格严格 按 照 《公司治理准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广陆 要测 章程的 使 服 东 大 会 对有 关 涉 要 |
| 易所股票上市 規則等有关规 定展行信息披 高义务和小理 有关批程序, 候证不通过关 联发易预告广 陆数额及 L 他 股东的含本承诺 人将严格按照 《公司法》《上 市公司治理准 则》等注律法规 以及广陆数测 章程的有关规 定行使股系权 利;在股际人及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诺。本事项的 关联交易对行 表决的人承诺 社划。由于证 是一时,数别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两来或则 第次的复数。 |
| 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 次条和办理 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 联交易损害」 "陆数测及其他 股东的合达权 益。3、本承诸 人称严格按照 《公司法》。《上市公司法》。《上市公司法》。《上市公司法》。《上市公司法》是 " |
| 定履行信息披露又务和办理 有天报批程序, 保证不通过关 联文多频害户 陆数颗及其他 股条的合法权益。3、本承诸 人格严格按照 《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广陆数测 章程的有关规 权和,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诸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一直遭表决时,例文多。 本承张人等现行一下。 遭要,就的入来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户下面数测 的资金、农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户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组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信人有关 规信人有关 |
| 露义务和办理 有关报批程序、 侵证不通过关 联交易损害广 险数别及其他 股东的合法权 益。3、本承诺 人格严格按照 《公司治理准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广陆数测 章程的有关规 定行使股东权 利;在股东大会 对有天涉及本 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文易进行 恶之,服行回 避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时,废行回 避老决的义务。 本本说的义务。 本本说的《新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 任则 形式的组代。4、 本系的组代。4、 本系的组代。4、 本系的联系 语人程供任何 形式的组代。4、 本系的或是。5 短侧的表表。5 短侧的表表。5 短侧的表表。5 短侧的表表。5 短侧的表表。5 短侧的表表。5 短侧的表表。5 短侧的表表。5 短侧的有一列。5 定则的有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列。5 可以的一可以的一可以的一可以的一可以可以可以的一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 |
| 有关报批程呼,保证不通过关 联交易损害厂 陆数测及戊他 股东的合法承收 益、3、不证诺 人格严格按照 《公司活》。《上 市公司治理准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严酷安规 章程的有关规 定行使股东权 利;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放行回 避æ表决的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的的资金、资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和的资金、《资任何情 况下,不可本承 诺人里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还至易 的承诺、8同样 |
| 保证不通过关 联交易损害厂 陆数测及其他 股条的合注权 益。3、本承诺 人格严格按照 《公司法》《上 市公司治理准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广陆数测 章程的有关规 定行使股东权 利有关股及本 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丧决的(多。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厂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厂 陆数测的本系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由保。4、 本承诺人和关 诺 |
| 联交易损害厂 陆数测及其他 股东的合法权 益、3、木承诺 人将严格按照 《公司活法课作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广陆数测 章程的有关规 定行使股东权 利;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对时,履行回 遭袭缺的义务。 本承诺为承诺 杜绝一切被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可由不 证者,提供任何 形式。所有本承 语人集实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陆数测及其他 股东的合法权 益。3、本承诺 人将严格按照 《公司法》、《上 市公治理难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广伯安东权 利;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难表决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或性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 人将严格按照 《公司法》、《上 市公司治理准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定的有关规 定行使股东权 利;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话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贴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专 |
| 益。3、本承诺 人将严格按照 《公司法》、《上 市公司治理准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广陆数则 章程的有关规 定行使股东权 利;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肯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的符化(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科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人将严格按照 《公司法》、《上 市公司治理准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广陆数测 章程的有关规 定行使股东权 利;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涉及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本 诸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广陆数测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诸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决时,履行回避袭表决的义务。本承诸人承诸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广陆数测的资金。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广陆数测的方本承诸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本承诸人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承诺 |
| 市公司治理准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广陆数测 章程的有关规 定行使股东权 利: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诸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则》等法律法规 以及广陆数测 章程的有关规 定行使股东权 利;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诸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以及广陆数测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交及本承诺人事进行表决决的规则 关联交易进行表决决的妥。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广陆数测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何形式的担保。4、本承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 运用于本承诺 |
| 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表决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人承诺 基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广陆数测向本承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本承诺人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运用于本承诺 |
| 定行使股东权 利;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利: 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对有关涉及本 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承诺人事项的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关联交易进行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表决时,履行回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避表决的义务。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本承诺人承诺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杜绝一切非法 占用广陆数测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占用广陆数测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广陆数测向本承诺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本承诺人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承诺 |
| 的资金、资产的 行为,在任何情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广陆数测向本承诺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本承诺人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承诺 |
| 况下,不要求广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陆数测向本承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诺人提供任何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形式的担保。4、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本承诺人有关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规范关联交易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的承诺,将同样 适用于本承诺 |
| 适用于本承诺 |
| |
| 1 18,00,177,24,71 |
| 人控制的其他 |
| 企业(广陆数测 |
| 及其子公司除 |
| 外),本承诺人 |
| 将在合法权限 |

| 范围内促成本 承诺人控制的 | |
|---------------------|--|
| 1/1/6H / CIT-161H 1 | |
| 其他企业履行 | |
| | |
| 测之间已经存 | |
| 在或可能发生 | |
| 的关联交易的 | |
| 义务。5、本承 | |
| 诺函自本承诺 | |
| 人签章之日起 | |
| 生效,直至本承 | |
| 诺人将所持有 | |
| 的广陆数测股 | |
| 份全部依法转 | |
| 让完毕且本承 | |
| 诺人同广陆数 | |
| 测无任何关联 | |
| 关系起满两年 | |
| 之日终止。6、 | |
| 如因本承诺人 | |
| 未履行本承诺 | |
| 函所作的承诺 | |
| 而给广陆数测 | |
| 造成一切损失 | |
| 和后果,本承诺 | |
| 人承担赔偿任。 | |
| "三、关于保持 | |
| 上市公司独立 | |
| 性承诺: "(一) | |
| 在本次交易完 | |
| 成后,本承诺人 | |
| 将继续维护广 | |
| 陆数测的独立 | |
| 性,保证广陆数 | |
| 测(包括中辉乾 | |
| 坤在内的各子 | |
| 公司,以下同) | |
| 人员独立、资产 | |
| 独立完整、业务 | |
| 独立、财务独 | |
| 立、机构独立。 | |
| 1、保证广陆数 | |
| 测的总经理、副 | |
| 总经理、财务总 | |

| 斯鲁查斯等 |
|--|
| 人员均无在本 深苦 及本录 诺人控制的其 他企业中担任 除董事、临事外 的允伦则务的 双重任献规则 赞高经管理人 员的任务据 法律法规以及 "广路数测 等高经管理人 员的任务。 "这种",你是是一个一个 "这种",你是一个一个 "这种",你是一个一个 "这种",你是一个一个 "这种",你是一个一个 "这种",他是一个一个 "这种",他是一个一个 "这种",他是一个一个 "这种",他是一个一个 "这种",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这种",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
| 承诺人授制的其 他企业中队 一个企业中队员 创工。 创工。 创工。 创工。 创工。 创工。 创工。 创工。 创工。 创工。 |
| 诺人控制的共 他企业中担任 除在事、监事外 的其他职以及 领取薪水情况。 保证广贴数测 的高级管理人 员的任务规以及 广陆数测章程 的规定履行合 注私呼,保证广 陆数测社会保证 制度、工资管理 等完全独立于 本来诺人及本 承诺人权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贴数测 的资。与本来 诸人及本系注 人控制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规令的数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规令的数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和的工资产的 多依法办理定 中安在任何 权属等定任任何 权属等文化和 不容及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他企业中担任 除蚕事。监事外的 对重任职以及 领取录估况。 保证广陆数测的高效管理人 员的任命权据 法律法规以及 广陆数测的方动、 人事、保证广陆数测的方动、 人事、工资管理 等完全独立于 本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及本 承诺也企业。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 诸人及本诉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商开定 并划营,本承转 人类处于陆数测 的相交产的 移依法办理定 毕权属理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分的 双重任职以及 领取薪本情况: 保证广告数测的的高级管理人 员的任命依据 这种发现以及 广语数测章程 的规定解析证广 陆数测的劳动、 人事、社会保障 制度、工资管理 等完全保障 制度、工资管理 等完全不承诺人控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控制的 其他企业: 6、 保证广陆数测的资产产 权工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权的政性 企业的资产产 权工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权教入政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使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展变更手 经、属于取关。 |
| 的其他职务的 双重任职以及 领职新术情况。 保证广陆数测的高管理人 员的任命依据 法律法规以及 广陆查测的程合 法程序。保证广陆数测的劳动、 人事、社会保障 制度、工资管理 等完全所入发本 承诺 人及本 承诺 人权的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人与本承 诺人校的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消,本承诺 人校和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消,本承诺 人规数入战转 让给广路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陆变更手 续。属予议:任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双重任职以及领取薪水情况。 保证厂能激测的高级管理人 员的任命依据 法律法规以及 广陆数测奇程 的规定服行合 法程序、保证厂 陆数测的劳动、 人事、工资管理 等完全独立于 本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及本 家诺人及本 家诺人及本 家诺 人控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 权上则确界定 并划结人或转 人经时的英产 权上则确界定 并划结人或转 人验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据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在任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领取都水情况: 保证产陆数测的高级管理人 员的任命保留 法律法规以及 广陆数测章程 的规定规程合 法程序:保证广 陆数测的劳动、 人事、社会保险 制度、工资管理 等完全独立于 本承诺人型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 权上明确界异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规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争迟、年在任何 权属争迟、保证 不会发生于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保证广陆数测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依据 注律法规以及 广陆数测章程 的规定履行合 法程序、保证广 陆数测的劳动、 人事、社会保验 制度、工资管理 等完全独立于 本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数制的 其他企业、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及本承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上明确产产 权上明确产产 权上明确产产 权上明确产产 权上明确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争议。理完 毕权属争议。开死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依据 法律法规以及 广陆敷测章程 的规定履行合 法程序; 保证广 陆敷测的劳动、人事发工会保障 制度无全独立于 本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控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敷测 的资产与本承诺 人控制的资产与本承诺 人控制的资产。 校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规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敷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 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敷测资产 |
| 员的任命依据 法律法规以及 广陆数测章程 的规定履行合 法程序,保证广 陆数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 制度工定立于 本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控制的 其他企业: 2、保证广贴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诺 人经本统诺 人控制的资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规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法律法规以及 广陆数测章程 的规定履行合 法程序: 保证广 陆数测的劳动、 人事、社会保障 制度、工资管理 等完全独立于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和的 其他企业。2、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及本承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规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据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 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广陆数测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广陆数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和的其他企业。2、保证广陆数测的资产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本承诺人规投入或转让给广陆数测的相关资产的将依据变更手续,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广陆数测资产 |
| 的规定履行合 法程序: 保证广 陆数测的劳动、 人事、社会保障 制度、工资管理 等完全独立于 本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校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诺 诺人及本承诺 人及本承诺 人及本承诺 人及本承诺 人的类型,一个人。 在企业的资产产 和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 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法程序: 保证广 陆数测的劳动、 人事、社会保障 制度、工资管理 等完全独立于 本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投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及本承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 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陆数测的劳动、 人事、社会保障 制度、工资管理 等完全独立于 本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控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及本承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保证广陆数测的资产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上型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本承诺人拟投入或转让给广陆数测的相关资产的将依法办理完毕权属变更手续,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广陆数测资产 |
| 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和的的数户。 |
| 等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及本承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 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本承诺人及本 承诺人控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及本承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承诺人控制的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及本承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其他企业; 2、 保证广陆数测 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及本承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 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保证广陆数测的资产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本承诺人拟投入或转让给广陆数测的相关资产的将依法办理完毕权属变更手续,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广陆数测资产 |
| 的资产与本承 诺人及本承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诺人及本承诺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的资产产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企业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本承诺人拟投入或转让给广陆数测的相关资产的特依法办理完毕权属变更手续,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广陆数测资产 |
| 权上明确界定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并划清,本承诺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人拟投入或转 让给广陆数测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让给广陆数测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的相关资产的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将依法办理完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毕权属变更手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续,不存在任何 权属争议;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权属争议; 保证 不会发生干预 广陆数测资产 |
| 不会发生干预广陆数测资产 |
| 广陆数测资产 |
| |
| 管理以及占用 |
| 日在の人口川 |
| 广陆数测资金、 |
| 资产及其他资 |
| 源的情况;3、 |

保证广陆数测 提供产品服务、 业务运营等环 节不依赖于本 承诺人及本承 诺人控制的其 他企业; 保证广 陆数测拥有独 立于本承诺人 的生产经营系 统、辅助经营系 统和配套设施; 保证广陆数测 拥有独立的原 料采购和产品 销售系统; 保证 广陆数测并拥 有独立的生产 经营管理体系; 保证广陆数测 独立对外签订 合同, 开展业 务,形成了独立 完整的业务体 系,实行经营管 理独立核算、独 立承担责任与 风险; 4、保证 广陆数测按照 相关会计制度 的要求,设置独 立的财务部门, 建立独立的会 计核算体系和 财务管理制度, 独立进行财务 决策;保证广陆 数测独立在银 行开户并进行 收支结算,并依 法独立进行纳 税申报和履行 纳税义务;5、 保证广陆数测

| 接紙(公司法)、 《上市公司会》 《报告》等相关 经验是误及其 是程的规定,独 公理实践人人 治理结构及内 部经营管理该等 机构建立行使 各自的职权。保 证广始要组机构 与本张诺人及 本张诺人及 本张诺人及 本张诺人之 的形形。区型 会的职权。保 的形像一种不适应。 一种一个一种一个一种一个一种一个一种一个一种一个一种一个一种一个一种一个一种一 | | |
|---|------------|--|
| 程指列》等相关 法律完规及具 查和的规定,独 立建工法人 治理结构及内 高级管管理机构 约,并强立行使 各自的职权。保 证广就要则的 经当在理认及 本本法人控制 的其他企业的 经者由由一个存 在混同、合署办 会创情形。(二) 本本组由于违反 上述逐渐治的的 直接。同核的的 。 | 按照《公司法》、 | |
| 连律法规及其 章理的规定,独 立建立其法人 治理结构及内 溶经营管理机机 均,并保证该等 机构建立行使 名自即职权,保 证广陆敷制的 经营管理机构 与本承请人控制 的,我信息企业的 经营制机构工会企业的 经营制和一大工会。 公司情形。(二) 本承诸人控制 体和一大工会。 不是由于地反 上述承测造成的 直接、、实验责 任及额外。实验责 任之数外。实验责 在之数外。 不是自起生效, 不是自起生效, 不是自起生效, 不是自起生效, 不是有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 | |
| 章程的规定,独立主法人 治理结构及内 治验名管理组组 构,并保证该等 组构组立行使 各自的职权,依 证证离别的 经营管理机构 与本承诺人及 本决法人控制 的共能企业的 经营销构不存 在混同、合者办 公价情形。(二) 本承诺人进场户 陆坡侧造成的 直接、问技的经 济损、、旅营市 任及额外的费 用支加。本水诺 两自本人签章 之日由生效。 " 四、关于保持公司以及特验的诉讼、 关于张持公司以及特验的诉讼、 关于张持公司以及被的诉讼、 关于张持公司以及统治法人 为正是及不存 在深求控制和 及废资治法入计 划的承诺、关于正是及 12个月库不以 任何为实直接 或成是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调 | | |
| 立建立其法人 治理结构及内 部经营证证等 机构独立行使 各自的彰权,保 证产情效利的 经营业机构 均产体资利的 经营业机构 与本承诺人及 本承诺人权 有一种 有一种 企业的 经营机和 有一种 企业的 经营机和 有一种 企业的 经营机和 有一种 企业的 经营机和 一种 企业的 有关。 不相上于违反 上达承诺合门 陆数别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的 济损失、素赔责 任任发码,的责 有一种 企业。本承诺 國自本人签章 之目起生。本系诺 國自本人签章 之目起生。在签章 之目起生。在签章 之目起生。在签章 之目起生。在签章 之目起生。在签章 之目起生。在签章 之目起生。在签章 之目起生。在签章 之目起生。在签章 在发码, "四、关于保持公 司服权经制结 构裁键的承诺。 关于重果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注入计 划的承诺。 "一位) 本承诺人在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 方式直接 或例形域和 或例 | | |
| 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证益等。 机构独立行使 各自的职权、保证广陆数规的的经营管理机构 与本承诺人及 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 经营机构不并 在混同、合营办 公的情形、(二) 本承诺色则的 直接的问题 通问被的所 落場、或赔责 在及顺外的费 用支由。本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司政及控和结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查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疗控制权 及资产证书法 划的证据,(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明视域特或 转记所被数别 | | |
| 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证的根规则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本诉人及本本诉人及本本诉法人及本本诉法人及本本诉法人及和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同。合置(二)本本语为人应的情形(二)本本语为人应的情形(二)本本语为人应。 成担由于违位反上述表现的应应, 这种人类型,如此,本本等 是自由生效。" 四、关于保护公司股权的承诺、关于重事提名的未够,对于政权的系诺、关于重事提名的未够不存在谋求控制权及资产注入计划的承诺。"(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页点直接或对形成,从任何方式自发度风险。 | 立建立其法人 | |
| 构,并保证该等 机构独立行使 各自的职规则的 经言证规则的 经言证规划 与本承诺人及 本承诺人及 本承诺人之利 的共他企业的 经言机对。在一个 在混构。在一个 在混构。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 | 治理结构及内 | |
| 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厂院数测的 经营管理机构 与本承诺人及 本承诺人程制 的其他企业的 经营机构 与本承诺人程制 的其他企业的 经营机会产者 在湿阿、合署办 公的情形。(二) 本承诺人服意 派担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坡领流成的 直接、同接的经 济极,索谢责 任及额外的责 用支出。本本签章 之目起生效。" 四、天于保制会 司政及行使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或是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污应后 12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问经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部经营管理机 | |
| 各自的职权;保证广陆数测的 经育证职机构 与本派诺人及 本派诺人及 本派诺人及 本派诺人及 本派诺人及 本派诺人及 本派诺人区。 的共他企业的 经营机构不存 在限时。合署办 公的情形;(二) 本派担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载测速成的 直接,但实的经验 济损失、索赔责 任发测师的费 用支由。本系诺 通自本人经 之上程之效。 四、关于保制公 司政权科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亦派这人存 在演读产制人 划的承诺:"(1) 本承游人在本 次交易决成后 12个月本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创转或转动 | 构,并保证该等 | |
| 证广陆数测的 经营管理机构 与本承诺人及 本承诺人控制 的其他企业的 经营机构不存 在混同、合署办 公的情形;(二) 本承诺人愿意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数测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给 济损失、索赔责 任及颁外的费 用支由。本承诺 通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误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內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问控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机构独立行使 | |
| 经营管理机构 与本承诺人起制 的其他企业的 经营机构不存 在混同、合者办 公的情形、(二) 本承诺人愿意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被制造成的 直接、间核的经 济损、家赔责 任及颗外的费 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 司股权产品本。 等 设计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课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方式直接 或问接或持或 转记,但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问接或持或 | 各自的职权;保 | |
| 与本承诺人招制的其他企业的 经营机构不存在混问。合署办公的情形。(二) 本承诺人愿意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数制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经 济损失、紫赔贵 任及安外的要费 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四、美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美于要申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元成后 12 个月內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问答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证广陆数测的 | |
| 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 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二) 本承诺人愿意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数测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经 济损失、索赔责 任及额外的费 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 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死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力內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经营管理机构 | |
| 的其他企业的 经营机构不存 在混同、合署办 公的情形、(二) 本承诺人愿意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数测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经 济损失、索赔责 任及额外的费 用支出。本承诺 商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 司限权持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被转或 转让广陆数测 | 与本承诺人及 | |
| 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二)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广陆数测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的费用支出。本承诺商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四、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稳定的承诺、关于董事提名的承诺及不存在谋求控制权及资产注入计划的承诺。"(1)本本诉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或转让广陆数测 | 本承诺人控制 | |
| 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二)本承诺人愿意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数测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经 济损失、紫赔费 任及额外的费 用文出。本承诺 商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 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的其他企业的 | |
| 公的情形;(二) 本承诺人愿意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数测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经 济损失、索赔责 任及额外的费 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 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是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经营机构不存 | |
| 本承诺人愿意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数测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经 济损失、索赔责 任及额外的费 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 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在混同、合署办 | |
|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陆数测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经 济损失、索赔责 任及额外的费 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 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公的情形;(二) | |
| 上述承诺给广 陆数测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经 济损失、繁赔责 任及额外的费 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 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本承诺人愿意 | |
| 陆数测造成的 直接、间接的经 济损失、索赔责 任及额外的费 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 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诺是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承担由于违反 | |
| 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商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四、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稳定的承诺、关于董事提名的承诺及不存在谋求控制权及资产注入计划的承诺:"(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或转让广陆数测 | 上述承诺给广 | |
| 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商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四、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稳定的承诺、关于董事提名的承诺及产注入计划的承诺:"(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或转让广陆数测 | 陆数测造成的 | |
| 在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直接、间接的经 | |
| 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 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济损失、索赔责 | |
|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任及额外的费 | |
|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的承诺及不存在谋求控制权及资产注入计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或转让广陆数测 | 用支出。本承诺 | |
| 四、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的承诺及不存在谋求控制权及资产注入计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函自本人签章 | |
| 司股权控制结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之日起生效。" | |
| 构稳定的承诺、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 "(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四、关于保持公 | |
| 关于董事提名 的承诺及不存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 划的承诺: "(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司股权控制结 | |
| 的承诺及不存在谋求控制权及资产注入计划的承诺:"(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或转让广陆数测 | 构稳定的承诺、 | |
| 在谋求控制权 及资产注入计划的承诺: "(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关于董事提名 | |
| 及资产注入计划的承诺: "(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的承诺及不存 | |
| 划的承诺: "(1)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在谋求控制权 | |
| 本承诺人在本 次交易完成后 12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及资产注入计 | |
| 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划的承诺: "(1) | |
| 12 个月内不以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本承诺人在本 | |
| 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次交易完成后 | |
| 或间接减持或 转让广陆数测 | 12 个月内不以 | |
| 转让广陆数测 | 任何方式直接 | |
| | 或间接减持或 | |
| 股份; (2) 本承 | 转让广陆数测 | |
| | 股份; (2) 本承 | |

| | 诺人保证在本 | | | |
|--------|------------------|------------|------------|--------|
| | 次交易完成后 | | | |
| | 12 个月内直接 | | | |
| | 或间接持有的 | | | |
| | 以间接持有的 广陆数测股份 | | | |
| | 数量超过其它 | | | |
| | 股东及其一致 | | | |
| | 行动人合计直 | | | |
| | 接或间接所持 | | | |
| | 股份数量,并维 | | | |
| | 持本承诺人作 | | | |
| | 为广陆数测实 | | | |
| | 际控制人的地 | | | |
| | 位;(3)本承诺 | | | |
| | 人在本次交易 | | | |
| | 完成后 12 个月 | | | |
| | 内保证广陆数 | | | |
| | 测董事会和管 | | | |
| | 理层不发生重 | | | |
| | 大变化,确保广 | | | |
| | 陆数测经营方 | | | |
| | 针政策的稳定 | | | |
| | 性和持续性。 | | | |
| | | | | |
| | 一、出具《不从 | | | |
| | 事同业竞争承 | | | |
| | 诺函》,具体承 | | | |
| | 诺如下: "1、本 | | | |
| | 承诺人目前没 | | | |
| | 有、将来也不直 | | | |
| | 接或间接从事 | | | |
| | 与中辉乾坤、广 | | | |
| | 陆数测及其子 | | | |
| 中辉世纪传媒 | 公司(以下统称 | 2013年11月18 | +±.4±±:>4- | 报告期内以上 |
| 发展有限公司 | "公司")现有及 | 日 | 持续有效 | 承诺严格执行 |
| | 将来从事的业 | | | |
| | 务构成同业竞 | | | |
| | 争的任何活动; | | | |
| | 2、本承诺人并 | | | |
| | 未拥有从事与 | | | |
| | 公司可能产生 | | | |
| | 同业竞争的其 | | | |
| | 他企业的任何 | | | |
| | 股份、股权或在 | | | |
| | 任何竞争企业 | | | |

| 有任何权益,将 | |
|-----------|--|
| 来也不会直接 | |
| 或间接投资、收 | |
| 购竞争企业; 3、 | |
| 本承诺人从任 | |
| 何第三方获得 | |
| 的任何商业机 | |
| 会与公司之业 | |
| 务构成或可能 | |
| 构成实质性竞 | |
| 争的,本承诺人 | |
| 将立即通知公 | |
| 司,并将该等商 | |
| 业机会让与公 | |
| 司; 4、本承诺 | |
| 人承诺将不向 | |
| 其业务与公司 | |
| 之业务构成竞 | |
| 争的其他公司、 | |
| 企业、组织或个 | |
| 人提供技术信 | |
| 息、工艺流程、 | |
| 销售渠道等商 | |
| 业秘密。本承诺 | |
| 人愿意承担由 | |
| 于违反上述承 | |
| 诺或上述承诺 | |
| 被证明为不真 | |
| 实给广陆数测 | |
| 造成的直接、间 | |
| 接的经济损失、 | |
| 索赔责任及额 | |
| 外的费用支出。 | |
| 本承诺函自本 | |
| 人签章之日起 | |
| 生效。"二、关 | |
| 于规范并减少 | |
| 关联交易的承 | |
| 诺, 出具如下承 | |
| 诺: "1、本承诺 | |
| 人将按照《中华 | |
| 人民共和国公 | |
| 司法》等法律法 | |
| 规以及广陆数 | |

| 测公司章程的 | | |
|----------|---|--|
| 有关规定行使 | | |
| 股东权利; 在股 | | |
| 东大会对涉及 | | |
| 本承诺人的关 | | |
| 联交易进行表 | | |
| 决时,履行回避 | | |
| 表决的义务。2、 | | |
| 本承诺人将杜 | | |
| 绝一切非法占 | | |
| 用广陆数测和/ | | |
| 或中辉乾坤的 | | |
| 资金、资产的行 | | |
| 为,在任何情况 | | |
| 下,不要求广陆 | | |
| 数测和/或中辉 | | |
| 乾坤向本承诺 | | |
| 人及本承诺人 | | |
| 投资或控制的 | | |
| 其他企业提供 | | |
| 任何形式的担 | | |
| 保。3、本承诺 | | |
| 人将尽可能地 | | |
| 避免和减少与 | | |
| 广陆数测和/或 | | |
| 中辉乾坤的关 | | |
| 联交易; 对无法 | | |
| 避免或者有合 | | |
| 理原因而发生 | | |
| 的关联交易,将 | | |
| 遵循市场公正、 | | |
| 公平、公开的原 | | |
| 则,并依法签订 | | |
| 协议,履行合法 | | |
| 程序,按照广陆 | | |
| 数测公司章程、 | | |
| 有关法律法规 | | |
| 和《深圳证券交 | | |
| 易所股票上市 | | |
| 规则》等有关规 | | |
| 定履行信息披 | | |
| 露义务和办理 | | |
| 有关报批程序, | | |
| 保证不通过关 | | |
| | [| |

| 联交易损害广 | | |
|--------------------|--|--|
| 陆数测及其他 | | |
| 股东的合法权 | | |
| 益。4、如因本 | | |
| 承诺人未履行 | | |
| 本承诺函所作 | | |
| 的承诺而给广 | | |
| 陆数测造成一 | | |
| 切损失和后果, | | |
| 本承诺人承担 | | |
| 赔偿责任。"三、 | | |
| 光于保持上市 | | |
| 公司独立性承 | | |
| 诺: "(一)在 | | |
| 本次交易完成 | | |
| 后,本承诺人将 | | |
| 维护广陆数测 | | |
| | | |
| 的独立性,保证 | | |
| 广陆数测(包括 | | |
| 中辉乾坤在内 | | |
| 的各子公司,以 | | |
| 下同)人员独 | | |
| 立、资产独立完 | | |
| 整、业务独立、 | | |
| 财务独立、机构 独立。1、保证 | | |
| | | |
| 广陆数测的总 经理、副总经 | | |
| 理、财务总监和 | | |
| 董事会秘书等 | | |
| 高级管理人员 | | |
| 均无在本承诺 | | |
| 人及本承诺人 | | |
| 控制的其他企 | | |
| 业中担任除董 | | |
| 事、监事外的其 | | |
| 他职务的双重 | | |
| 任职以及领取 | | |
| 薪水情况; 保证 | | |
| 广陆数测的高 | | |
| 级管理人员的 | | |
| 任命依据法律 | | |
| 法规以及广陆 | | |
| 数测章程的规 | | |
| XXX7年/土田/X | | |

| · | | |
|----------|--|--|
| 定履行合法程 | | |
| 序; 保证广陆数 | | |
| 测的劳动、人 | | |
| 事、社会保障制 | | |
| 度、工资管理等 | | |
| 完全独立于本 | | |
| 承诺人及本承 | | |
| 诺人控制的其 | | |
| 他企业。2、保 | | |
| 证广陆数测的 | | |
| 资产与本承诺 | | |
| 人及本承诺人 | | |
| 控制的其他企 | | |
| 业的资产产权 | | |
| 上明确界定并 | | |
| 划清,本承诺人 | | |
| 拟投入或转让 | | |
| 给广陆数测的 | | |
| 相关资产的将 | | |
| 依法办理完毕 | | |
| 权属变更手续, | | |
| 不存在任何权 | | |
| 属争议; 保证不 | | |
| 会发生干预广 | | |
| 陆数测资产管 | | |
| 理以及占用广 | | |
| 陆数测资金、资 | | |
| 产及其他资源 | | |
| 的情况。3、保 | | |
| 证广陆数测提 | | |
| 供产品服务、业 | | |
| 务运营等环节 | | |
| 不依赖于本承 | | |
| 诺人及本承诺 | | |
| 人控制的其他 | | |
| 企业; 保证广陆 | | |
| 数测拥有独立 | | |
| 于本承诺人的 | | |
| 生产经营系统、 | | |
| 辅助经营系统 | | |
| 和配套设施; 保 | | |
| 证广陆数测拥 | | |
| 有独立的原料 | | |
| 采购和产品销 | | |

| 售系统; 保证广 | | |
|--------------|--|--|
| 陆数测并拥有 | | |
| 独立的生产经 | | |
| 营管理体系; 保 | | |
| 证广陆数测独 | | |
| 立对外签订合 | | |
| | | |
| 同,开展业务, | | |
| 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 | | |
| 整的业务体系, | | |
| 实行经营管理 | | |
| 独立核算、独立 | | |
| 承担责任与风 | | |
| 险。4、保证广 | | |
| 陆数测按照相 | | |
| 关会计制度的 | | |
| 要求,设置独立 | | |
| 的财务部门,建 | | |
| 立独立的会计 | | |
| 核算体系和财 | | |
| 务管理制度,独 | | |
| 立进行财务决 | | |
| 策;保证广陆数 | | |
| 测独立在银行 | | |
| 开户并进行收 | | |
| 支结算,并依法 | | |
| 独立进行纳税 | | |
| 申报和履行纳 | | |
| 税义务。5、保 | | |
| 证广陆数测按 | | |
| 照《公司法》、 | | |
| 《上市公司章 | | |
| 程指引》等相关 | | |
| 法律法规及其 | | |
| 章程的规定,独 | | |
| 立建立其法人 | | |
| 治理结构及内 | | |
| 部经营管理机 | | |
| 构,并保证该等 | | |
| 机构独立行使 | | |
| 各自的职权;保 | | |
| 证广陆数测的 | | |
| 经营管理机构 | | |
| 与本承诺人及 | | |
| 本承诺人控制 | | |

| 的产程企业的 经营机构不存在海机、合资办 全的情形。(二)本本活人愿意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率诺给广 陆被测违成的 直接、间接的经 济贯、杰础力 在发展外,被啮齿 在发解外的费 用发出。本采章 之后起生效。。 四、天于无义联 关系、无涉及或一的承诉 法。1、"本没取 大下心人,对股股股、持 覆外以上,当股股股、 等好控制人,持 覆外以上,当 覆外以上,当 覆外以上,当 覆外以上,当 覆外以上,当 覆外以上,当 覆外以上,当 覆外以上,当 而来不在 正正进行或或可 强见的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或可 强见的或对 其产生或一个环 运输的 不好的。对 是的,亦没有杆 例文件或出现任 何对实及有干 例文件或出现任 何对实及有干 例文件或出现任 何对实及所可能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46 ++ 11. A II. 46 | |
|---|--------------------|--|
| 在認同、合要分 交術物形。(二) 本原用打造反 上述承诺的广 陆被测选成的 百被,相对的 百被,从系统 造成的 百被,未来的 五 在复称外的数 用支出。本原语 第一人名章 之目起生效。 一 四,类于无关联 关系、无涉及重 大诉、种裁与 行政处罚的承 语:1. "本承诺 人丁市验测 及其控则根 东、实际科则人,特 股 5%以上的股 | | |
| 公的情形。(二) 本本演人愿意 承担由于地反 上还在误给)。 陆数测造成的 百禄、同孩的经 济损失、素跨去 任死数外的费 用支出。本底诺 两自本人名章 之目起生为。 这一起生力、获获, 关系、无涉及重 大下诉讼、仲裁与 行政处罚的承诺 人与广贴数测 及及校肥股东、 实际控制人、转 股外以上的股 东以及需必管 理人反系。2、 "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打结的或对 其。"年或可对 是。在在 定在工作或尚 定生或下减的 定性或下减的 定性或下减的 定性或下减的 定性或下减的 定性或下减的 定性或不利 影响的重大下诉 论。仲裁或行致 处罚,亦或有任 何行更减利料 显示特出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 产生、现代有 | | |
| 本承诺人愿意 乐组由于违反 上述承诺给广 连数测法成的 直核、间核的经 济根人、索赔 在反额外的 用文出。本泰诺 商自本人 态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无决联 关系、无涉及重 大诉讼、仲裁与 行政处而的 方政处而 方政处而 大字法院股股 实际控制人、持股 是 5 | | |
| 承担由于违反 上述形误给广 结数测治成的 首核间核的解 济模失、索赔责 任发驱外的费 用文由。本签章 之目起生效。" 四、本、元 证 及与一、不 证 及 其一、不 或 证 人 与 产 证 数 数 及 其一、 工 表 或 证 | | |
| 上述承诺给广 陆数则近成的 直接、问核的查 济损处、索赔查 任廷额外的数 用支出。本承诺 函自本人签章 之目起生人签章 之目起生人签章 之时,一个大型,一个大型,一个大型,一个大型,一个大型,一个大型,一个大型,一个大型 | | |
| 陪教测途应的 直接。间象强责 任及哪分的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 | |
| 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价的资用支出。本本资富商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四美于无关联 大系公光联 大系公光联 大系公光时 起去 有政 是一个大孩是重大诉讼人的家家诺。1、"本爱测及其控制制入、特股 别。这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 | | |
| 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高自由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四、关于无关联关系、无涉及重大诉讼、仲战与行政处罚的承诺,"本承诺人与"部数测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特股 9%以及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2、"本公司及不存在关联系系。"2、"本公司及不存在正在进行或或可预见的导致对其产生或可能产生重大不认论。仲裁或行政处罚,亦没有任何实件或材料显示常出现任何情况足以导致实际作此的。 | | |
| 住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 面自本人参 之目起生效。" 四、关于无关联 关系、无涉及重 大诉讼、仲裁与 行政处罚的承 诺:1、"本承诺 人与广陆数测 及其控配股系、实际控制人、转 股分%以上的股 东以及高级管 理人员高存在 美联关系。"2、"本公司及高级管 理人员高不存在 美联关系。"1、"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在市战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一个不和 影响的事效可能 产生重人诉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沒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常出现任 何情况是可能产 生成或不相 显示常出现任 何情况是可能产 生实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用支出。本承诺 通自本人签章 之口起生效。" 四、关于无关联 关系、无涉及重 大诉讼、仲裁与 行政处罚的承 诺:1、"本承诺 人与「耐象测 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 股份%以上的股 家以及董事、监 事以及高级管 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2、"本公司及本公 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可 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实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实时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函自本人签章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无关联 关系、无涉及重 大诉讼、仲裁与 行政公、仲裁与 行政公、仲裁则 及其控股股东、"中裁测 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 股分%以上的股 东以及董事、监 事以及不存在 关联关系。"2、"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时 预见的或时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人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论、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沒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及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之日起生效。" 四、关于无关联 关系、无涉及重 大诉讼、仲裁与 行政处罚的承 诺:1、本裁测 及其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持 股多%以上的股 东以及董事、监 事以及高级管 理人及不存在 美联关系。"2、 "本公司及本公 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生动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可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四、关于无关联 关系、无涉及重 大诉讼、仲裁与 行政处罚的承 诸: 1、"本承诺 人与广陆数版东、 实际控制人、持股级东、 实际控制人、持股份%以上的股 东以及董事、监 事以及高级管 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2、 "本公司及本公 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一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论、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中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有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有文件或标料 | | |
| 关系、无涉及重 大诉讼、仲裁与 行政处罚的承 诺: 1、"本承诺 人与广陆敷测 及其按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持 股分%以上的股 家以及董事、监 事以及高级管 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2、"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末了行政尚 末了在即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大诉讼、仲裁与 行政处罚的承 诺: 1、"本承诺 人与广陆数测 及其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持股 5%以上的股 东以及董事、监 事以及高然存在 关联关系。"2、"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下。讼、仲裁或没有任 何可、亦或有相 显不有组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这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行政处罚的承诺: 1、"本承诺 人与广陆数测 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务%以上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2、"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下。论、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可文件或材料 显示符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诺: 1、"本承诺 人与广陆数测 及其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持 股 5%以上的股 东以及董事、监 事以及高级管 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2、"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论、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人与广陆数测 及其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持 股 5%以上的股 东以及董事、监 事以及高级管 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2、 "本公司及本公 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或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论、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及其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持 股 5%以上的股 东以及董事、监 事以及高级管 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2、 "本公司及本公 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 | | |
| 股 5%以上的股 | | |
| 东以及董事、监 事以及高级管 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2、 "本公司及本公 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2、"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一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2、 "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关联关系。"2、 "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正在进行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导致对其产生或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亦没有任何文件或材料显示将出现任何情况足以导致实际可能产生该等情形的诉讼、仲裁或行 | | |
| 司财产不存在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正在进行或尚 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未了结的或可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预见的导致对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其产生或可能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预见的导致对 | |
| 产生重大不利 影响的重大诉 讼、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 |
| 公、仲裁或行政 处罚,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产生重大不利 | |
| 处罚, 亦没有任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影响的重大诉 | |
|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讼、仲裁或行政 | |
| 何文件或材料 显示将出现任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处罚,亦没有任 | |
| 何情况足以导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何文件或材料 | |
| 致实际可能产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显示将出现任 | |
| 生该等情形的 诉讼、仲裁或行 | 何情况足以导 | |
| 诉讼、仲裁或行 | 致实际可能产 | |
| | 生该等情形的 | |
| | 诉讼、仲裁或行 | |
| 政处罚。"五、 | 政处罚。"五、 | |

| 天子杜绝与上 市会同和互占 用股金的承诺。 *杜绝木承诺人 夏皮吸问校 例或棒车承诺人 夏皮吸问移和。 的比较企业。 与一部被型。但括 中常常地在内 的名子公司。以 下同)。自被或测 发生度。被则 分量师。适用和 往来,保证不会 利用;除也应对 厂额数测 发生用。由用和 往来,保证或测 发生用。由用和 在来,保证或测 发生用。由用和 在来,保证或测 发生用。由用和 有。由于一部数测 发生用。由用 有。由于一部数测 发生用。由用 有。由于一部数测 发生用。由用 有。由于一部数则 发生用。由 一种或的一种。 数例与实联关 系相右作来或也 万件或处 万件的自己。 不定:"以 发现。 一种或则 一种或则 一种或则 一种或则 一种或则 一种或则 一种或则 一种或则 | | |
|--|----------|--|
| 用资金的承诺: "社绝本承诺人 或由本承诺人 直接应问楼控 制或结看利益 的球金企业。其 他关系参测《包括 中库企业和 (以 下间)还有 () 以 下间 之 () 以 下面 数别 应 () 应 () 如 在 () 和 在 () 如 在 () 和 | 关于杜绝与上 | |
| 一种绝本承诺人 或由本承诺人 国核或问转控 制理技术会和益 的其他企业、其 他实验企业与 广端数域(包若 中麻蚕净在内 的名子公司,以 下间)直接或通 过其他企业场资 金帽用、占用和 往来、保证数别 服在的地位的对 广端数别统加 不正当影响,不 会通过与广阵 数例的关联关 系相互传用。占 用,在来资率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可股系的合法 权益。本承由于 造反上述来游 给市核数测造 成的直接、版一版数的 成的的表现实。 家等,由来被绝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可股系的合法 权益。本承由于 造反上述来游 给价的被数。 成的的被吸、索 跨市体数测造 成的的被吸、索 跨市体及侧外 的密用支出。本 承诺语自和人 签章 全国和工人 签章 全国和工人 等。 经一面之 一种数的的。 成的, 统一、 发生,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 | |
| 或由本承诺人 直接使一致。其 他关联企业与 广域数据《包括 中海安全司,以 下间)直接或通 过其他途径间 接发生违规资 金借用、设正不会 利用广路数测 取象的助标形 不三级影响。加 不三级影响。加 不三级影响。加 不三级影响。加 不三级影响。加 不不会通过与广路 数例的关联、天 系相互情用、占 用,往来较单及 其中解处由于 动人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流 反应。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 | | |
| 直接或间按控制或特有利益 的其他企业与 广陆数测《包括 中解实地在内 的各同。直接或通 过其他途径间 接发生违规资 金件用。在证别为 企件,在证别则 股东的地位之对 广陆数测。如 不正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一个 数测的一个 有用、不 会通过与联关 系和生信用、占模 告诉实验神及 其其他上的合法 权益。在小球 结合,因数测造 统的查验如是 域的合法 权益。在小球 结合,因数测造 域的管验物、失、素 等责任及额外 的资则为生出。本 承诺是自和生生 效。"八、美子 保持的运用数型 使用数测定 均分,可数型 域的系统。"一个,可数型 使用数型 使用数型 使用数型 有的重要的 有数型 有效的。一个 等等之 有效的 有效的 有效的 有效的 有效的 有效的 有效的 有效的 | | |
| 制成特布利益 的其他企业。其 他关联企业与 广陆数型、但括 中部管理在内 的各子公司,以 下间)直接或通 过其他全域资 金件用、占用和 往来,保证不会 利用广陆数则 股东的型随施加 不正当影响。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文件用、台 用、往来资金地及 其其使上市公 司股东,台 一陆数,则 发表的之谋 大 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间接 的经济损失、素 畸责任必须, 成 的经济损失、素 | | |
| 的其他企业与 广陆数测(包括 中落乾坤作内 的各子公司,以 下阿)直接或通 过其他途径间 接发牛耳规股 金借用、在出不会 利用广陆数测 废东炮地位对 广陆数测而,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不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不不 会通过与广联系 系相互借贷金炭 其其他由方 结合上处 可股东的给合法 人 愿意本担由于 结合上级测验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验测定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验测定 成的重视外 的类用。太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 直接或间接控 | |
| 他关联企业与 广陆数测(包括 中两轮冲在内 的各子公司,以 下同。直接或通 过其他途径间 按发生地质赛 金借用、占用和 往来,保证数测 股东的地位对 广陆数测施加 不正当迷了下陆 数测的关联关 系和互借用、占 用、往来资金报 害中解数中及 其具他上市公 可股东的话话, 阅查本证由于 违反上途走录诺 给广助数测造 成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主法是诺 给广助数测造 成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起定 的水谱、公司股权 的水谱、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 |
| 广陆数测(包括中病轮冲在内的各个词、以下同)直接现通过其处是强现强过其处是强现资金借用、占用和往来、保证不会利用东的地位加加不正当影响。不会通过与广陆数测的免职关,后相往来资金损害中库乾坤及其其他上市公司股东岭进入。周围,往来变金损害中库乾坤及其其他上市公司股东市治达、权益。本承诺人愿意及是承诺治疗、陆数测进度成的直接。的经济优别。 解音 在及额外的费用支贴。本承、商费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方、关于保护制结构稳定的承诺,关于董事提名的承诺 | 的其他企业、其 | |
| 中医乾坤在内 的各子公司,以 下同了直接或通 过其他途径间 接发生地頻资 金俏用、占用和 往来;保证不会 利用下隔数测 股系的测触加加 不正当影响。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则的关联关 系相互来资金损 害中军党甲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司取条的合法 权益。本形由于 造分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利益 成的直接、间接 的资分涉及、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发出。本 承诺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一颗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系语,关于 要持名的承诺,关于 要提名的承诺,关于 要提名的承诺,关于 要提名的承诺,关于 要提名的承诺,关于 | 他关联企业与 | |
| 的各子公司,以 下同)直接或通 过其他途径间 接效性违规则 金借用、占用和 往来,保证不会 利用广陆数测 股东的地位对 广陆数测施加 不正当观点,陆数测施加 不正当点,下陆数测施加 不正当点,下陆数测的关联关 系相互借用、占用、往来资金损 善中辉乾坤及 其其他上市公公司股东本承诺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检测进造 成的百核、间按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频外 的费用支出。木 承诺路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八、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则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广陆数测(包括 | |
| 下阿)直核或通过其他途径间 接发生违规资金借用。占用和 往来:保证不会利用户贴数测量股系的地位对 广陆数测施加 不正当影响。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关联关 系和互当形。占 用、往来资地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诺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近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向接 的经济很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资汤很失、索 赔责在及额外 的资汤很大。之 完全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中辉乾坤在内 | |
| 过其他途径间 接发生进规资 金僧用、占用和 往来: 保证本约 限好的地位对 广陆数则他加 不正当影响,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侧的关联关 系相互借用、占 用、往来资金 及 其其他上占 用、往来资金 及 其其他上方 一种数及 其其他上诸 经 一种数。 一种数。 一种数。 一种数。 一种数。 一种数。 一种数。 一种数。 | 的各子公司,以 | |
| 接发生违规资金借用、占用和 往来:保证不会 利用广陆数测 股系的地位对 广陆监测影响,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关联关 系相互借用、占 用、往来资金级 害中辉乾坤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省人 愿意东担由于 违反上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商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的稳定 的承诺,专用数 | 下同)直接或通 | |
| 金借用、占用和 往来: 保证不会 利用广陆数测 股东的地位对 广陆数测施加 不正当影响,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关联关 系和互信用、占 用、往来资金损 害中辉乾坤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诸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紫 赌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诸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过其他途径间 | |
| 往来: 保证不会 利用广陆数测 股东的地位对 广陆数测施加 不正当影响,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关联关 系相互借用、占用、往来乾坤会。 在来乾坤公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诸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诸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上是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接发生违规资 | |
| 利用广陆数测 股东的地位对广陆数测施加不正当影响,不会通过与广陆数测施,不会通过与广陆数测的关联关系相互借用、占用、往来改量, | 金借用、占用和 | |
| 股东的地位对 广陆数测施加 不正当影响,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关联关 系相互借用、占 用、往来资址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诺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赌责任及额外 的的经济损失、索 赌劳任及额外 的的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往来; 保证不会 | |
| 广陆数测施加不正当影响,不会通过与广陆数测的关联关系相互借用、占用、占用、占用、在来资金损害中辉乾坤及其其他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诸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来访诸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 () 取意 () 取责 | 利用广陆数测 | |
| 不正当影响,不 会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关联关 系相互借用、占 用、往来资金损 害中辉乾坤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诺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强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股东的地位对 | |
| 会通过与广陆 数测的关联关 系相互借用、占 用、在来资金损 害中辉乾坤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承承诸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测造 给广陆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广陆数测施加 | |
| 数测的关联关 系相互借用、占 用、往来资金损 害中辉乾坤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诺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游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不正当影响,不 | |
| 系相互借用、占 用、往来资金损 害中辉乾坤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诺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诺 给合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一员之 交。"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会通过与广陆 | |
| 用、往來资金损害中辉乾坤及 其其他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诺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数测的关联关 | |
| 害中辉乾坤及 其其他上市公 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诺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系相互借用、占 | |
| 其其他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效。"六、关于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的承诺、关于董事提名的承诺 | 用、往来资金损 | |
| 司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承诺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害中辉乾坤及 | |
| 权益。本承诺人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 其其他上市公 | |
| 愿意承担由于 违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司股东的合法 | |
| 违反上述承诺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权益。本承诺人 | |
| 给广陆数测造 成的直接、间接 的经济损失、索 赔责任及额外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愿意承担由于 | |
| 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六、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稳定的承诺、关于董事提名的承诺 | 违反上述承诺 | |
| 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给广陆数测造 | |
| 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成的直接、间接 | |
| 的费用支出。本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的经济损失、索 | |
| 承诺函自本人 签章之日起生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赔责任及额外 | |
| 签章之日起生效。"六、关于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的费用支出。本 | |
| 效。"六、关于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承诺函自本人 | |
| 保持公司股权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签章之日起生 | |
| 控制结构稳定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效。"六、关于 | |
| 的承诺、关于董 事提名的承诺 | 保持公司股权 | |
| 事提名的承诺 | 控制结构稳定 | |
| | 的承诺、关于董 | |
| 及不存在谋求 | 事提名的承诺 | |
| | 及不存在谋求 | |

| 拉州 | T |
|-----------------------------|---|
| 控制权及资产 注入计划的承 | |
| 诺: "(1) 本承 | |
| 诺人在本次交 | |
| 易完成后 12 个 | |
| | |
| 月内不以任何 | |
| 方式直接或间 接增持广陆数 | |
| | |
| 测股份,不单独 | |
| 或共同谋求广 | |
| 陆数测第一大 | |
| 股东地位; (2) | |
| 本承诺人在本 | |
| 次交易完成后 | |
| 12 个月内不单 | |
| 独或共同与其 | |
| 他投资人签署 | |
| 一致行动协议, | |
| 以成为广陆数 | |
| 测第一大股东 | |
| 或控股股东; | |
| (3) 本承诺人 | |
| 本次交易后完 | |
| 成12个月内单 | |
| 独或共同向广 | |
| 陆数测推荐董 惠 A X T t t v k a | |
| 事合计不超过2 | |
| 名、高级管理人 | |
| 员合计不超过2 | |
| 名,不谋求控制 | |
| 广陆数测公司 | |
| 董事会及管理 | |
| 层,不通过任何 | |
| 非正常途径影 | |
| 响广陆数测所 | |
| 有业务的正常 | |
| 经营。"七、关 | |
| 于中辉乾坤盈 | |
| 利预测的承诺: | |
| 中辉乾坤 2013 | |
| 年度、2014年 | |
| 度、2015 年度 | |
| 净利润和 2016 | |
| 年度净利润(扣 | |

| | | 除非经常性损 | | | |
|-----------------|--------|--------------|------------|-------------|--------|
| | | 益后归属于母 | | | |
| | | 公司所有者的 | | | |
| | | 净利润数,下 | | | |
| | | 同)分别不低于 | | | |
| | | 1,728.26 万元、 | | | |
| | | 2,230.00 万元、 | | | |
| | | 2,660.00 万元和 | | | |
| | | 2,660.00 万元。 | | | |
| | | 在盈利补偿期 | | | |
| | | 间内各年度实 | | | |
| | | 际净利润未达 | | | |
| | | 到当年度承诺 | | | |
| | | 利润的,中辉世 | | | |
| | | 纪和中安华视 | | | |
| | | 将按照补偿协 | | | |
| | | 议的约定向广 | | | |
| | | 陆数测进行补 | | | |
| | | 偿。 | | | |
| | | 关于股份锁定 | | | |
| | | 的承诺函: 在本 | | | |
| | | 次交易中取得 | | | |
| | | 的公司股份的 | | | |
| | | 80%自股份上 | | | |
| | | 市日起 12 个月 | | | |
| | 中辉世纪传媒 | 内不以任何方 | 2013年11月18 | 2014年7月8 | 报告期内以上 |
| | 发展有限公司 | 式转让,在本次 | 日 | 日全 2017 年 7 | 承诺严格执行 |
| | | 交易中取得的 | | 月7日 | |
| | | 公司股份的 | | | |
| | | 20%自股份上 | | | |
| | | 市日起36个月 | | | |
| | | 内不以任何方 | | | |
| | | 式转让。 | | | |
| | | 一、出具了《关 | | | |
| | | 于避免同业竞 | | | |
| | | 争的承诺函》, | | | |
| | | 郑重承诺如下: | | | |
| | | 1、本人保证现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彭朋 | 时不存在经营 | 2007年01月23 | 持续有效 | |
| 目次公开友们以丹融安时州作承诺 | 141 J | 与股份公司相 | 日 | 持续有效 | |
| | | 同或相似业务 | | | |
| | | 的情况。2、本 | | | |
| | | 人保证将不在 | | | |
| | | | | | |
| | | 任何地方以任 | | | |

| 与子子支持式 | | |
|-----------|--|--|
| 何方式直接或 | | |
| 间接经营、参与 | | |
| 投资生产、研究 | | |
| 和开发任何对 | | |
| 股份公司构成 | | |
| 或可能构成直 | | |
| 接或间接竞争 | | |
| 的相同或相似 | | |
| 或可替代的产 | | |
| 品,并愿意对违 | | |
| 反上述承诺而 | | |
| 给股份公司造 | | |
| 成的经济损失 | | |
| 承担赔偿责任。 | | |
| 3、本保证、承 | | |
| 诺持续有效,直 | | |
| 至本人不再作 | | |
| 为股份公司股 | | |
| 东为止。4、自 | | |
| 本函出具之日 | | |
| 起,本函及本函 | | |
| 项下的保证、承 | | |
| 诺即为不可撤 | | |
| 销。二、公司董 | | |
| 事、监事和高级 | | |
| 管理人员离任 | | |
| 并委托公司申 | | |
| 报个人信息后, | | |
| 登记结算公司 | | |
| 自其申报离任 | | |
| 日起6个月内 | | |
| 将其持有及新 | | |
| 增的本公司股 | | |
| 份予以全部锁 | | |
| 定,公司董事、 | | |
| 监事和高级管 | | |
| 理人员在申报 | | |
| 离任6个月后 | | |
| 的 12 月内通过 | | |
| 深交所挂牌交 | | |
| 易出售本公司 | | |
| 股票数量占其 | | |
| 所持有本公司 | | |
| 股票总数的比 | | |
| <u> </u> | | |

| | | | <u> </u> | |
|----|------------|------------|------------|--------|
| | 例不得超过 | | | |
| | 50%,到期后将 | | | |
| | 其所持本公司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 | | | |
| | 份全部自动解 | | | |
| | 锁。 | | | |
| | 出具了《关于避 | | | |
| | 免同业竞争及 | | | |
| | 规范关联交易 | | | |
| | 的承诺函》: 桂 | | | |
| | 林广陆数字测 | | | |
| | 控股份有限公 | | | |
| | 司(以下简称" | | | |
| | 广陆数测") 拟 | | | |
| | 非公开发行股 | | | |
| | 票,本人持有广 | | | |
| | 陆数测 18.04% | | | |
| | 的股份,对避免 | | | |
| | 与广陆数测产 | | | |
| | 生同业竞争、规 | | | |
| | 范与广陆数测 | | | |
| | 之间的关联交 | | | |
| | 易作出如下承 | | | |
| | 诺:1、本人、 | | | |
| 彭朋 | 本人的直系亲 | 2012年04月25 | 持续有效 | 报告期内以上 |
| | 属及本人、本人 | 日 | 77.57.17.7 | 承诺严格执行 |
| | 的直系亲属控 | | | |
| | 制的企业将不 | | | |
| | 会在中国境内 | | | |
| | 或境外,以任何 | | | |
| | 方式直接或间 | | | |
| | 接经营与广陆 | | | |
| | 数测及其控制 | | | |
| | 的公司相同或 | | | |
| | 相近的业务。2、 | | | |
| | 本人、本人的直 | | | |
| | 系亲属将不会 | | | |
| | 在中国境内或 | | | |
| | 境外的直接或 | | | |
| | 间接经营与广 | | | |
| | 陆数测及其控 | | | |
| | 制的公司相同 | | | |
| | 或相近的业务 | | | |
| | 的公司或企业 | | | |

| 中担任职务。3、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特及量减少与广陆数测的关联易 对于无法 回避的任何业 等往来或交易 均应按照写价有 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 市场企动的合 理价格的定。4、本人的自企。4、本人确认非声明,本人在签署 木承诺商用是 代表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 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 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 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设备时,5、本质所被约每一项声明或承诺均为互动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的有效 被上将不能可 地观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断时 共成各项时间 大量 | | |
|--|---------------|----------|
| 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径侧的条金。将尽量被少与广陆级测的关键减少与广陆级测的关键减少与广陆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企。4、本人确认并声明、本人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人的直系亲属及。5、本人确致的每一项为可可或承诺占领或承诺的行之声明或承诺右被视为不形睹两手可可或承诺。任何一项声明或承诺若被视对多不形萌其他各不形萌其他各不形萌其他各不形萌其他各不形萌其他各不形萌其他各不可可以或承诺的有效性。 | | |
| 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将尽量减少与 广贴易测的关 联易、对于无法 问避的任义。 一型价值企业 多往来或是公平、 公允和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的定。 4、本人确则的产量。 一型价格确认并声明。 不大在时是 代表本人、强及 本人、强及直系亲属控制的的企业签署。 本人、强及直系亲属控制的。 5、本人确解被的每 。适为可则或 。适为可则或 。或形式效或 多上处将不影响 其他或不还或 终止性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
| 属控制的企业 将尽量减少与 广陆数测的关 联易。对于何业 多往来或交易 均应按照公平、 公允和等价有 偿的原则进行按 市场公司的合 理价格确定。4、 本人确认并声明,本方还则是 代表本系。《属及 木人、本人的直 系亲从系是制的。 企业签署出入。《属控制的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认和承 诺离师为明时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在同一项 声明或承诺者 被现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者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
| 将尽量减少与 广陆数测的关 联易、对于无法 同避的任何业 务往来或交易 均应按照公平、 公允和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的定。4、 本人的企业。4、 本人商时是 代表不人。有时是 代表不人。他的重 系来风的重 系来风的重 系来风的重 系来风的重 系来风的重 系来证替制。5、 本人确认者本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的人本人的。数者的。4 进场之声明或 承诺。或子诺若 被视为无力或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者须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
| 广陆数测的关联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与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位较市场价格临记转市场公认的合是工作各编记。4、本人确认并声明,本人在配是一个大多署本承任的是一个大多数。4、本人的直系亲亲属的直系亲亲属的直系亲加强的。5、本人确的直系亲加强的。5、本人确对明明。6、本人确对明可和或立立执行之,在一种一一对声明或承诺。在两个一项声明或承诺。该此将无形响其他各项声明或承诺的有效性。 | | 属控制的企业 |
| 联易。对于无法 回避的任何业 务往来或交易 均应按照公平、 公允和等价有 德的原则进按 市场公的合 理价格应按 市场公的合 理价格应按 市场公司是 代表本人、本人 的直系来解及 本人、本人的直 系采属控制的 企业签署制。5、 本人确时或 系系层构的的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时或 或声时可和或 或声时可和或 球坊行之声明 可可可到可和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故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将尽量减少与 |
| 回避的任何业 务往来或交易 均应按照公平、 公允和等价有 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认的合 理价格确定。4、 本人确认并声 明,本人在签署 本承诸商时是 代表系系未人的直 系亲属的直 系亲属之事的。5、 本人确认本所 强为可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则或承 诺均为可则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 诺均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不影响 其他不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广陆数测的关 |
| 多往来或交易 均应按照公平、 公允和等价有 營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应按 市场公认的合 理价格确定。4、 本人确认产声 明,本人在签署 本承诺函时是 代表本人、為人 的直系亲属控制的。6、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认本新 诺函所载的。最高所载的。最高所载的政政 诸对为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政本统。数量的。 或现为无声明,或承诺者 被视为无影响 其他者不影响 其他者公司中小股条所作承诺 | | 联易。对于无法 |
| 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4、本人确认并声明,本试函时是代表签署本本诺函时是代表系亲人人。为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签署的。5、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自承 亲亲属控制的企业签署的。5、本人确认本承 诸函所载的自承 诸均为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声明或或 承诺。任何一项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 承诺。任何不能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回避的任何业 |
| 公允和等价有 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应按 市场公认的合 理价格确定。4、 本人确认并声明,本人在签署 本承诺函时是 代表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对的。5、 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答的。5、 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声明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务往来或交易 |
| 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 市场公认的合 理价格确定。4、 本人确认并声 明,本人在签署 本承诺函时是 代表本人、本人 的直系亲属及 本人、本人的直 系亲属控制的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到或或 诺均为声可则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均应按照公平、 |
| 交易价格应按 市场公认的合 理价格确定。4、 本人确认并声 明,本人在签署 本承诺函时是 代表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 本人、本人的直 系亲属控制的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数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公允和等价有 |
| 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4、本人确认并声明,本人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签署的。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声明或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声明或承诺。但一项声明或承诺。这个正确一项声明或承诺者被视为无不影响其他各项声明或承诺的有效性。 | | 偿的原则进行, |
| 理价格确定。4、本人确认并声明,本人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签署的。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数的每一项声明或承诺为可独立执行之声明或承诺者被视为无效或承诺者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声明或承诺的有效性。 | | 交易价格应按 |
| 本人确认并声明,本人在签署 本承诺函时是 代表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 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 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 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诺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市场公认的合 |
| 明,本人在签署 本承诺函时是 代表本人、本人 的直系亲属及 本人、本人的直 系亲属控制的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理价格确定。4、 |
| 本承诺函时是 代表本人、本人 的直系亲属及 本人、本人的直 系亲属控制的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本人确认并声 |
| 代表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签署的。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声明或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声明或承诺。任何一项声明或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声明或承诺的有效性。 | | 明,本人在签署 |
| 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签署的。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声明或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声明或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声明或承诺者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声明或承诺的有效性。 | | 本承诺函时是 |
| 本人、本人的直 系亲属控制的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代表本人、本人 |
| 系亲属控制的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的直系亲属及 |
| 企业签署的。5、 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本人、本人的直 |
| 本人确认本承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系亲属控制的 |
| 诺函所载的每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企业签署的。5、 |
| 一项声明或承 诺均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本人确认本承 |
| 诺均为可独立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诺函所载的每 |
| 执行之声明或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一项声明或承 |
|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诺均为可独立 |
| 承诺。任何一项 声明或承诺若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 | |
| 声明或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被视为无效或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终止将不影响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其他各项声明 或承诺的有效 性。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或承诺的有效 性。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世州对公司由小职左所作系述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四、对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 130% | 至 | 180% |
|-----------------------------|------------------|---------------|-------------|
|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 5,000 | 至 | 6,087 |
|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 | 2,173.86 |
|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 子公司新业务业绩增长; 收购水力 | 大动画有限 | 公司并表后增加的业绩。 |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99,497,738.29 | 200,661,408.48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853,800.00 | 3,794,536.40 |
| 应收账款 | 124,388,920.35 | 102,597,693.13 |
| 预付款项 | 89,223,625.40 | 10,532,780.68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应收利息 | 727,890.41 | 2,141,823.04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11,221,380.51 | 2,170,235.78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134,215,797.62 | 86,791,197.72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59,369,116.94 | 112,235,825.81 |
| 流动资产合计 | 619,498,269.52 | 520,925,501.04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000,000.00 | 500,000.00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04,638,626.29 | 68,468,445.67 |
| 投资性房地产 | 325,067.34 | 353,551.80 |
| 固定资产 | 168,922,862.43 | 141,908,754.41 |
| 在建工程 | 179,821,519.17 | 79,358,326.77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96,041,646.50 | 73,737,664.66 |
| 开发支出 | 5,797,846.57 | 2,913,648.58 |
| 商誉 | 362,469,099.87 | 109,968,095.15 |
| 长期待摊费用 | 128,782,810.39 | 113,224,646.1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5,887,715.61 | 5,270,368.8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774,226.80 | 2,389,696.8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056,461,420.97 | 598,093,198.88 |
| 资产总计 | 1,675,959,690.49 | 1,119,018,699.92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201,000,000.00 | 150,000,000.00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拆入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62,925,904.10 | 7,430,000.00 |
| 应付账款 | 42,566,756.80 | 48,532,104.12 |
| 预收款项 | 5,965,245.97 | 4,759,055.57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55,469.86 | 6,446,235.97 |
| 应交税费 | 5,297,394.66 | 9,931,333.45 |
| 应付利息 | 884,111.12 | 352,440.03 |
| | · | <u> </u> |

| 应付分保账款 | 应付股利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灭卖证券款 | 其他应付款 | 103,455,414.14 | 21,303,726.84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代理承怕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浅动负债合计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划分为持有符售的负债 ——年內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地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2,150,296.65 248,754,895.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2,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水线债 长期应付取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763,279.75 17,474,72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人性,优先股 大规位任具 其中: 优先股 水线债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422.150,296.65 248.754,895.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水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763,279.75 17.474,72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9.763,279.75 67.474,723.26 负债合计 811,913,576.40 316,229,61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565,838.00 144,103,6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水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562,749,357.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货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763,279.75 17,474,72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其处非充动负债 其处有者权益: 股本 230,565,838.00 144,103,6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处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37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共中: 优先股 水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17,763,279.75 17,474,723.20 递延收益 17,763,279.75 67,474,723.20 建运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9,763,279.75 67,474,723.20 负债合计 811,913,576.40 316,229,619.18 所有者权益: 230,565.838.00 144,103,6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水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562,749,357.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流动负债合计 | 422,150,296.65 | 248,754,895.98 |
|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 非流动负债: | | |
| 其中: 优先股 | 长期借款 | 372,000,000.00 | 50,000,000.00 |
| 水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通延收益 17,763,279.75 17,474,723.20 通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1811,913,576.40 316,229,61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565,838.00 144,103,6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水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562,749,357.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 其中: 优先股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 永续债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道延收益 17,763,279.75 17,474,723.20 道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9,763,279.75 67,474,723.20 负债合计 389,763,279.75 67,474,723.20 负债合计 811,913,576.40 316,229,61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565,838.00 144,103,6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562,749,357.60 減: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专项应付款 | | |
| 選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9,763,279.75 67,474,723.20 负债合计 811,913,576.40 316,229,61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565,838.00 144,103,6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562,749,357.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预计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9,763,279.75 67,474,723.20 负债合计 811,913,576.40 316,229,61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565,838.00 144,103,6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562,749,357.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递延收益 | 17,763,279.75 | 17,474,723.2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9,763,279.75 67,474,723.20 负债合计 811,913,576.40 316,229,61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565,838.00 144,103,6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562,749,357.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负债合计 811,913,576.40 316,229,619.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565,838.00 144,103,6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562,749,357.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所有者权益: 230,565,8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水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562,749,357.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89,763,279.75 | 67,474,723.20 |
| 股本 230,565,8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负债合计 | 811,913,576.40 | 316,229,619.18 |
|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所有者权益: | | |
|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股本 | 230,565,838.00 | 144,103,649.00 |
|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资本公积 476,287,168.60 562,749,357.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其中: 优先股 | | |
|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永续债 | | |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资本公积 | 476,287,168.60 | 562,749,357.60 |
| 专项储备 | 减: 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盈余公积 21,688,170.12 21,688,170.12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21,688,170.12 | 21,688,170.12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93,224,600.26 | 74,241,359.8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821,765,776.98 | 802,782,536.58 |
| 少数股东权益 | 42,280,337.11 | 6,544.16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864,046,114.09 | 802,789,080.7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675,959,690.49 | 1,119,018,699.92 |

法定代表人:彭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宗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蒋海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62,924,111.25 | 124,017,561.04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648,800.00 | 230,000.00 |
| 应收账款 | 66,692,680.17 | 77,189,333.08 |
| 预付款项 | 12,943,345.60 | 7,517,284.32 |
| 应收利息 | 727,890.41 | 2,141,823.04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319,394,558.78 | 102,316,642.12 |
| 存货 | 64,313,113.98 | 59,288,462.40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30,876,484.47 | 108,295,480.19 |
| 流动资产合计 | 558,520,984.66 | 480,996,586.19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500,000.00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386,068,816.14 | 341,569,450.05 |
| 投资性房地产 | 325,067.34 | 353,551.80 |
| 固定资产 | 98,667,800.88 | 90,174,380.70 |

| 在建工程 | 178,227,672.84 | 78,241,349.20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58,225,698.29 | 60,031,999.07 |
| 开发支出 | 5,797,846.57 | 2,913,648.58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124,157.67 | 4,274,316.8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774,226.80 | 2,389,696.8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734,711,286.53 | 579,948,393.09 |
| 资产总计 | 1,293,232,271.19 | 1,060,944,979.28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200,000,000.00 | 150,000,0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 |
| 应付票据 | 61,925,904.10 | 7,430,000.00 |
| 应付账款 | 34,008,897.01 | 23,885,281.15 |
| 预收款项 | 4,727,597.30 | 4,068,138.70 |
| 应付职工薪酬 | 49,637.86 | 6,381,703.97 |
| 应交税费 | 197,798.39 | 4,899,805.40 |
| 应付利息 | 576,111.12 | 352,440.03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801,857.89 | 978,883.83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02,287,803.67 | 197,996,253.08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180,000,000.00 | 50,00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 优先股 | | |
| | | |

| 永续债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17,375,946.40 | 17,474,723.2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97,375,946.40 | 67,474,723.20 |
| 负债合计 | 499,663,750.07 | 265,470,976.28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230,565,838.00 | 144,103,649.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 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476,287,168.60 | 562,749,357.60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21,688,170.12 | 21,688,170.12 |
| 未分配利润 | 65,027,344.40 | 66,932,826.28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793,568,521.12 | 795,474,003.00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293,232,271.19 | 1,060,944,979.28 |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85,745,220.46 | 54,879,169.17 |
| 其中: 营业收入 | 85,745,220.46 | 54,879,169.17 |
| 利息收入 | | |
| 己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76,796,435.35 | 53,258,076.84 |
| 其中: 营业成本 | 44,472,968.78 | 37,709,533.09 |

| 利息支出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478,780.91 | 487,540.92 |
| 销售费用 | 8,084,621.96 | 4,584,507.35 |
| 管理费用 | 18,567,491.20 | 8,342,204.31 |
| 财务费用 | 5,722,487.75 | 1,363,161.11 |
| 资产减值损失 | -529,915.25 | 771,130.06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 1,286,292.94 | 301,040.28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 10,235,078.05 | 1,922,132.61 |
| 加: 营业外收入 | 564,116.82 | 174,603.97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595,203.79 | 1,536,128.78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 10,203,991.08 | 560,607.80 |
| 减: 所得税费用 | -2,297,570.13 | 810,238.48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 12,501,561.21 | -249,630.6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3,762,406.53 | -249,630.68 |
| 少数股东损益 | 8,739,154.68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 | |
|------------------|---------------|-------------|
|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 | |
| 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 | |
| 综合收益 | | |
| |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 | | |
| 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 | |
| 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 | |
| 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 | | |
| 部分 | | |
|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 | |
| 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2,501,561.21 | -249,630.6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 | |
| 总额 | 3,762,406.53 | -249,630.68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8,739,154.68 | |
| | 0,737,134.00 |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0163 | -0.0017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163 | -0.0017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

法定代表人:彭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宗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蒋海云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 31,871,799.56 | 37,328,818.64 |
| 减: 营业成本 | 24,633,552.58 | 26,792,510.14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17,357.97 | 379,521.49 |
| 销售费用 | 2,736,699.00 | 1,926,595.44 |
| 管理费用 | 6,584,102.96 | 4,254,365.38 |

| 财务费用 | 4,493,890.57 | 1,369,106.68 |
|--|---------------|--------------|
| 资产减值损失 | -66,589.70 | 585,032.08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 351,188.69 | 2,409,792.04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 -6,376,025.13 | 4,431,479.47 |
| 加:营业外收入 | 164,096.40 | 96,875.60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33,870.04 | 520,000.00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 列) | -6,345,798.77 | 4,008,355.07 |
| 减: 所得税费用 | -527,251.11 | 689,008.07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 -5,818,547.66 | 3,319,347.00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5,818,547.66 | 3,319,347.00 |
| 七、每股收益: |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0252 | 0.0230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252 | 0.0230 |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230,855,263.53 | 164,164,016.49 |
| 其中: 营业收入 | 230,855,263.53 | 164,164,016.49 |
| 利息收入 | | |
| 己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208,507,872.95 | 156,650,224.57 |
| 其中: 营业成本 | 134,618,838.88 | 113,847,594.62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492,672.42 | 1,439,588.13 |
| 销售费用 | 18,366,973.18 | 11,119,949.68 |
| 管理费用 | 40,986,219.05 | 23,833,336.48 |
| 财务费用 | 11,898,683.22 | 3,268,895.64 |
| 资产减值损失 | 1,144,486.20 | 3,140,860.02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 4,631,629.11 | 5,484,024.82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 26,979,019.69 | 12,997,816.74 |
|--|---------------|---------------|
| 加:营业外收入 | 1,313,928.04 | 992,100.87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595,203.79 | 1,536,132.78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 27,697,743.94 | 12,453,784.83 |
| 减: 所得税费用 | 193,144.86 | 3,239,274.7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 27,504,599.08 | 9,214,510.1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8,983,240.40 | 9,214,510.13 |
| 少数股东损益 | 8,521,358.68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 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 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7,504,599.08 | 9,214,510.1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 18,983,240.40 | 9,214,510.13 |

| 总额 |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8,521,358.68 |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0823 | 0.0712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823 | 0.0712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 117,023,645.74 | 114,426,160.15 |
| 减: 营业成本 | 88,994,450.39 | 84,227,131.02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112,236.01 | 1,097,981.98 |
| 销售费用 | 6,304,489.04 | 5,609,081.75 |
| 管理费用 | 15,382,350.50 | 13,170,066.34 |
| 财务费用 | 10,659,816.82 | 3,273,050.43 |
| 资产减值损失 | -902,284.67 | 2,289,775.44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 2,206,880.95 | 6,682,949.58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 -2,320,531.40 | 11,442,022.77 |
| 加: 营业外收入 | 702,327.17 | 907,157.84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 营业外支出 | 133,870.04 | 520,004.00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 列) | -1,752,074.27 | 11,829,176.61 |
| 减: 所得税费用 | 153,407.61 | 2,117,842.80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 -1,905,481.88 | 9,711,333.81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905,481.88 | 9,711,333.81 |
| 七、每股收益: |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0083 | 0.0750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083 | 0.0750 |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14,756,309.15 | 176,170,800.45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 | | |
| 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 | | |
| 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_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427,419.70 | 307,760.51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43,312.28 | 7,308,007.3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1,127,041.13 | 183,786,568.3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05,740,814.69 | 82,958,758.23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75,682,073.54 | 52,307,200.4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4,640,066.01 | 17,322,232.35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6,662,899.42 | 20,764,161.3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42,725,853.66 | 173,352,352.3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598,812.53 | 10,434,215.94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2,000,000.00 | 274,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913,695.16 | 7,812,933.1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75,772.00 | 2,220,0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5,289,467.16 | 284,032,933.13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96,822,111.23 | 59,209,211.68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37,999,366.09 | 262,000,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19,552,498.36 | 35,540,998.91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54,373,975.68 | 356,750,210.59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9,084,508.52 | -72,717,277.46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7,522,810.5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53,000,000.00 | 180,000,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3,000,000.00 | 237,522,810.5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80,000,000.00 | 13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 13,016,772.03 | 16,846,828.72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 | 4,596,305.0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3,516,772.03 | 151,443,133.7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9,483,227.97 | 86,079,676.7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 36,422.89 | 40,679.9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01,163,670.19 | 23,837,295.20 |
|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00,661,408.48 | 110,231,550.97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9,497,738.29 | 134,068,846.17 |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44,385,259.21 | 132,221,709.17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69,124.07 | 307,760.51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336,268.74 | 9,100,660.9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7,990,652.02 | 141,630,130.63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58,751,041.52 | 62,612,241.1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 44,007,543.42 | 36,070,632.40 |

| 13,116,972.61 | 9,642,354.24 |
|----------------|---|
| 14,632,178.78 | 23,297,892.09 |
| 130,507,736.33 | 131,623,119.84 |
| 17,482,915.69 | 10,007,010.79 |
| | |
| 128,000,000.00 | 274,000,000.00 |
| 2,159,761.53 | 7,812,933.13 |
| 40,000.00 | 2,220,000.00 |
| | |
| | |
| 130,199,761.53 | 284,032,933.13 |
| 112,241,350.55 | 51,772,952.43 |
| 95,999,366.09 | 262,000,000.00 |
| | 52,787,648.89 |
| | |
| 208,240,716.64 | 366,560,601.32 |
| -78,040,955.11 | -82,527,668.19 |
| | |
| | 57,522,810.50 |
| 260,000,000.00 | 180,000,000.00 |
| | |
| 1,470,000.00 | |
| 261,470,000.00 | 237,522,810.50 |
| 80,000,000.00 | 130,000,000.00 |
| 12,034,632.45 | 16,846,828.72 |
| 170,007,200.81 | 4,596,305.05 |
| 262,041,833.26 | 151,443,133.77 |
| -571,833.26 | 86,079,676.73 |
| 36,422.89 | 40,679.99 |
| | 14,632,178.78 130,507,736.33 17,482,915.69 128,000,000.00 2,159,761.53 40,000.00 130,199,761.53 112,241,350.55 95,999,366.09 208,240,716.64 -78,040,955.11 260,000,000.00 1,470,000.00 261,470,000.00 80,000,000.00 12,034,632.45 170,007,200.81 262,041,833.26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1,093,449.79 | 13,599,699.32 |
|-----------------|----------------|----------------|
|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4,017,561.04 | 105,221,248.73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2,924,111.25 | 118,820,948.05 |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彭朋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